

##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实现情况的说明及致歉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396号）核准，广州杰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杰赛科技”或“公司”）（1）向中华通信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华通信”）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北京中网华通设计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网华通”）的57.7436%股权；（2）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以下简称“中国电科五十四所”）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河北远东通信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东通信”）的100%股权；（3）向中华通信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北京华通天畅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通天畅”）的100%股权；（4）向中国电科五十四所、石家庄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发展投资”）和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投资”）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所持中电科卫星导航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科导航”）的100%股权；（5）向桂林大为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大为”）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中电科东盟卫星导航运营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盟导航”）的70%股权（以上合称为“标的资产”）。本次重组于2017年10月完成了标的资产过户手续，并于2017年12月7日完成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股份发行登记工作。

现就本次重组标的资产业绩承诺及其实现情况说明如下：

#### 一、业绩承诺及其实现情况

##### （一）业绩承诺

根据公司与中国电科五十四所、石家庄发展投资及电科投资（以下简称“交易各方”）分别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关于电科导航

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电科导航原股东中国电科五十四所及电科投资承诺电科导航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资产的净利润（指相关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440.03 万元、476.22 万元和 1,824.26 万元。

根据公司与中国电科五十四所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关于远东通信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远东通信原股东中国电科五十四所承诺远东通信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资产的净利润（指相关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8,866.24 万元、10,663.82 万元和 12,904.08 万元。

根据公司与中华通信签署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其补充协议、关于中网华通的《业绩补偿协议》及其补充协议，中网华通原股东中华通信承诺中网华通 2017 年度、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标的资产的净利润（指相关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680.78 万元、2,879.24 万元和 3,058.11 万元。

杰赛科技应在利润补偿期间内每个会计年度结束时，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合格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的实际盈利情况出具专项审核意见。标的资产的财务报表编制应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标的资产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在利润补偿期间保持一致性。业绩承诺期内，未经标的资产董事会批准，不得改变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标的资产所对应的于利润补偿期间内每年实现的净利润数应根据合格审计机构出具的上述专项审核意见结果为依据确定。

## （二）业绩承诺补偿安排

电科导航于利润补偿期间内累计实际实现的净利润数应不低于交易对方承诺的同期净利润数，否则交易对方应按照本协议的以下约定对甲方予以补偿，但交易对方仅按照其各自所持标的资产的股权比例承担本协议项下的相关业绩补偿义务：

1、交易对方应以其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取得的股份进行补偿。

2、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 技术性无形资产组的作

价一累积已补偿的金额（计算所得数值取绝对值）；

3、利润补偿期间内发生补偿义务的，应首先以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中取得的杰赛科技股份进行补偿。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当期应补偿金额/本次发行价格。应补偿的股份由杰赛科技以1元对价回购并注销。

4、在运用以上公式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若杰赛科技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实施送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的，则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应调整为：应补偿股份数量×（1+送股或转增比例）；

（2）若杰赛科技在利润补偿期间内有现金分红的，应补偿股份在利润补偿期间内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应一并补偿给杰赛科技。

（3）补偿义务主体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应逐年对杰赛科技进行补偿，每年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小于或等于0时，按0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4）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数在个位之后存在尾数的，均按照舍去尾数并增加1股的方式进行处理。

### （三）业绩补偿的实施

如果交易对方因标的资产实现的实际净利润数低于承诺净利润数而须向杰赛科技进行股份补偿的，杰赛科技应在合格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核意见后30个工作日内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交易对方应补偿股份并注销的相关方案，并同步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法规关于减少注册资本的相关程序。杰赛科技就交易对方补偿的股份，首先采用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如股份回购注销方案因未获得杰赛科技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无法实施的，杰赛科技将进一步要求交易对方将应补偿的股份赠送给杰赛科技其他股东，具体程序如下：

1、若杰赛科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回购注销方案的，则杰赛科技以人民币1元的总价回购并注销交易对方当期应补偿的股份，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5个工作日内将股份回购数量书面通知交易对方。交易对方应在收到杰赛科技书面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发出将其当期须补偿的股份过户至杰赛科技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的指令，杰赛科技应为交易对方办理股份划转手续提供协助及便利。该等股份过户至杰赛科技董事会设立的专门账户之后，杰赛科技将尽快办理该等股份的注销事宜。

2、若上述股份回购注销事宜因未获得杰赛科技股东大会通过等原因无法实

施，则杰赛科技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交易对方实施股份赠送方案。交易对方应在收到杰赛科技书面通知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股份赠送给上市公司截至审议回购注销事宜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交易对方之外的其他股东，除交易对方之外的其他股东按照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占审议回购注销事宜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上市公司扣除交易对方持有的股份数后总股本的比例获赠股份。

3、自交易对方应补偿股份数量确定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或被赠与其他股东前，交易对方承诺放弃该等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及获得股利或红利分配的权利。

#### **(四) 标的资产业绩承诺的实现情况**

##### **1、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众会字（2018）第 1366 号、众会字（2018）第 1369 号、众会字（2018）第 1368 号审计报告：

远东通信 2017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9,081.5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8,931.41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

中网华通 2017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726.0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699.01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

电科导航 2017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2,049.12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2,248.87 万元，未完成盈利预测。

##### **2、2018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大信审字[2019]第 1-00434 号、大信审字[2019]第 1-00172 号、大信审字[2019]第 1-02809 号审计报告以及《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19]第 1-01709 号）：

远东通信 2018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1,767.99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0,691.28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

中网华通 2018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2,913.26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909.97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

电科导航 2018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587.2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504.97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

### 3、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大信审字[2020]第 1-02123 号、大信审字[2020]第 1-02027 号、大信审字[2020]第 1-02045 号审计报告以及《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审核报告》（大信专审字[2020]第 1-01282 号）：

远东通信 2019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3,664.68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3,514.47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

中网华通 2019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3,072.0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066.36 万元，完成盈利预测。

电科导航 2019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 1,009.51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982.55 万元，未完成盈利预测。

#### 二、电科导航未实现业绩承诺的主要原因

2019 年度，电科导航积极发展客户、拓展业务、承接订单，新签合同额较 2018 年度实现较快增长。电科导航 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未达到承诺数的主要原因如下：

##### （一）行业市场环境变化，部分项目发展不及预期

近年来，电科导航所处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老人关爱、平安校园、司法矫正等公司前期重点布局的行业市场未达到预期规模，有待进一步培育，导致公司在相关行业的业务规模和经营业绩与预期存在一定差异。针对上述情况，电科导航及时调整业务发展方向，精简落后业务，集中精力进行业务转型和培育。尽管公司 2019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实现较大增长，但由于外部市场环境变化，导致公司仍未能完成业绩承诺。

##### （二）新业务发展初具成效，但爆发增长仍需要时间和沉淀

面对北斗全球化组网的加速推进，国内卫星导航产业链不断成熟的行业趋势，电科导航以市场为中心，形成了以智慧交通、智慧农业、智慧旅游、安全可信服务为核心的“北斗+智慧服务”营收矩阵，2019 年度即收获了一定成效，经营业绩显著好转。其中，北斗短报文应急管理业务增长突出，电科导航在其他行业领域亦相继中标多个省级重点项目，运营能力和品牌影响力大幅提升，为未来业务发展夯实了基础。但是，由于北斗全球化组网尚未完成，围绕北斗产业链相关应用及增值服务的发展壮大仍需要时间和沉淀，导致电科导航仍未能完成业绩承诺。

### 三、致歉声明及保障措施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对电科导航未实现 2019 年度业绩承诺相关事项深感遗憾，并向广大投资者诚恳致歉。

2020 年度，电科导航将牢树以市场为中心的经营思路，紧抓北斗全球化发展历史机遇，以“平台牵引、终端支撑、数据运营，使能行业数字化”为指导思想，坚持“北斗+智慧服务”创新驱动战略。在业务上，电科导航将以行业应用为依托，重点布局北三产业化应用，积极构建“1+4+N”业务布局，重点打造北斗时空大数据综合服务平台，聚焦智慧农业、智慧交通、智慧旅游、安全可信四大主业，着力培育智慧林业、应急管理等多个潜力业务应用，深入挖掘新时空位置服务融合应用。在技术上，电科导航将着力突破大数据分析挖掘及可视化、基于北三全球短报文的位置服务体系架构设计技术、基于微系统的北斗手持终端小型化低功耗设计等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向以北斗为核心的时空数据应用服务运营商转型。同时，在内部管理上，电科导航将积极创新商业模式，加大人才培养力度，提升内部管控能力，逐步将电科导航打造成业内领先的行业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关键平台建设商以及核心数据运营商，以持续提升电科导航核心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后续，公司将督促电科导航原股东中国电科五十四所及电科投资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补偿协议》等约定，及时履行补偿责任。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将全力以赴，以稳步提升的业绩回馈股东，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杰赛科技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广州杰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0年4月29日